

证券代码：838432

证券简称：奥仕智能

主办券商：华金证券

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曹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成员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曹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

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曹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经核查，曹风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伟雄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陈伟雄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经核查，陈伟雄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前方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王前方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

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经核查，王前方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强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陈强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经核查，陈强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潮晖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张潮晖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

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经核查，张潮晖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，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 日